

# 关于钢城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19 日在济南市钢城区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钢城区财政局局长 陈茂森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钢城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中共钢城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财税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广辟财源，强化征管，注重实效，各项工作实现较大突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一）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725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增长 15.05%，其中：税收收入 167866 万元，完

成调整预算的 100 %，增长 18.45 %；非税收入 19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下降 7.8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7412 万元、调入资金、上年结转等收入 13818 万元，收入总计 288485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3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6.78%。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3425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744 万元，支出总计 288485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98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14.19%，其中：税收收入 9897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19.90%；非税收入 150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13.1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69412 万元、调入资金、上解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 91223 万元，收入总计 274616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4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4.1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3425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744 万元，支出总计 274616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1%，增长 6.5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233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200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954 万元，收入总计 1590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79%，下降 63.06%（主要是厂中村拆迁项

目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1.37 亿元，相应的基金支出减少）。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355 万元，支出总计 1590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1%，增长 6.5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538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200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954 万元，收入总计 13214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30%，下降 63.0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355 万元，支出总计 13214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5286 万元（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完成预算的 97.97%，比上年增长 5.09%；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4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24%，比上年增长 16.98%。当年收支结余 401 万元，累计结余 18466 万元。

###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88 万元，为上年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结转。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8 万元。

## （二）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18 年上级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58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2600 万元，专项债券 3200 万元。一般债券用途：6200

万元用于偿还政府债务系统中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6400万元用于偿还2018年到期的一般置换债券债务本金。专项债券用于解决教育“大班额”问题项目建设支出。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类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2018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根据省市要求调整后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三）完成全年预算采取的措施

1、依法科学征管，推动收入稳定增长。一是加强财税协调。紧紧围绕财政收入增幅目标，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及时调度收入，分析财税形势，共同研究增收措施，促进收入均衡入库。二是强化税源管控。深入开展税源调查，加强统计分析和收入预测，研究财政增收潜力，科学制定应对方案，抓牢组织收入主动权。三是完善非税收入管理。规范非税收入收缴和核算管理，加大国有资源管理力度，多渠道增加政府收入。

2、统筹安排资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保证了工资足额发放、民生政策兑现、机关正常运转。二是完善城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严格拨付中小学生公用经费，全面实施教育“大班额改扩建”、“全面改薄”等工程，促进基础教育事业均衡发展。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严格执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基本医疗保险标准，扎实推进卫计政策全面落实。四是加大专项精准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实施山水林田生态修复工

程，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五是加大财政投入，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六是积极筹措资金，保障了金水河水库、金水河学校、桃花路等全区重点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

3、立足财政职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一是把握国家投资方向和重点投资领域，加大向上争取项目和政策性资金扶持力度。2018年共向上级争取各类无偿资金4.1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二是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债券额度上争，共争取置换债券1.26亿元，新增债券0.32亿元。三是设立人才工作专项资金，全面落实加快新动能转换、推进产业振兴提升重大决策部署，搭建高位创新平台，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四是足额安排招商引资各项经费，推动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深入开展。

4、深化改革攻坚，财政管理日趋规范。一是对2018年区级财政收支预算、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予以网上公开，提高了财政资金的透明度。二是逐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平台系统，强化预算绩效培训，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三是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执行采购预算，合理安排采购方式，强化监督管理，全年完成采购项目500项，节约资金1000余万元，节支率7.2%。四是加大财政评审力度，强化项目投资控制，全年审计工程报值3.66亿元，审减4040万元，审减率11%，有效的遏制了高估冒算，弄虚作

假的不良现象。五是深化国企国资管理改革，做好了莱钢“三供一业”移交、区属国有企业车改等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018年，全区财政工作经受考验与挑战，取得了新的成绩。但在财政运行中仍然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方面，税源结构不合理，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因素较多，持续稳定增收面临较大压力；另一方面，落实社会事业发展需求，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同时，财政部门推进增收节支、提升理财绩效、优化财政服务的意识及措施仍需进一步强化等。这些都需要今后高度重视，积极作为，认真解决。

## **二、2019年预算安排意见**

2019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有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集中力量“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促发展”；创新预算管理方式，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预算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着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综合考虑经济形势和各项收支增减因素，本着积极稳妥、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

原则，2019年全区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 （一）2019年预算安排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5980万元，增长1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92284万元、上年结转5744万元，收入总计304008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55815万元（含上级补助安排支出），增长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4200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6193万元；支出总计304008万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26100万元，增长10.6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2782万元、下级上解收入85000万元、上年结转5744万元，收入总计289626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1433万元（含上级补助安排支出），增长5.1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4200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6193万元，支出总计289626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60万元，增长5.36%；加上上级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收入总计19715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082万元，增长36.02%；加上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支出2633万元，支出总计19715万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560万元，增长5.36%；加上上年结转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收入总计17285万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652 万元，增长 48.56%；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2633 万元。

###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6280 万元，增长 6.5%；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600 万元，增长 4.8%；当年收支结余 500 万元，累计结余 18966 万元。

###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鉴于我区国有企业数量少、规模小，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不确定，且上级补助收入难以预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暂定为无。

## （二）举借债务情况

2018 年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70206 万元，均为地方政府性债券债务，其中：一般债务 245006 万元，专项债务 25200 万元。2019 年安排债务付息预算 889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8030 万元，专项债务 868 万元。

## （三）区本级财力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1、保障三农投入，促进城乡和谐发展。安排三农支出 4977 万元，其中：用于扶贫产业发展 854 万元；用于村干部补贴、“三支一扶”毕业生生活补助、城市社区“两委”成员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生活补贴等 1472 万元；用于农村垃圾治理 832 万元；用于防汛抗旱、森林消防专业队奖补、区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防火设备购置等 401 万元；用于河长制工作经费 64

万元；用于橡胶坝、小型水库安全鉴定 300 万元；用于农村通自来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 276 万元。

2、加大教育投入，优化教育发展环境。安排教育支出 5391 万元，其中：用于中小学取暖改造、操场建设工程等 924 万元；用于城乡义务教育保障、中小学、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以及学前教育等 886 万元；用于配备校车、振兴四中教育改革 608 万元；用于全区小学生饮用奶项目、教学质量提升 352 万元。

3、落实民生政策，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7090 万元，其中：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3178 万元；用于农村计划生育、农村独生子女父母“以奖代补”、疾病预防控 制、疾病应急救助等 568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卫生室标准化提升工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补助等 515 万元；用于食品抽检、食品药品安全应急 55 万元。安排社会保障支出 14363 万元，其中：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生活保障补助 2094 万元；用于贫困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等 55 万元；用于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及困难补助、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等 464 万元；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联人康复中心建设、就业补助等 215 万元。

4、支持新旧动能转换，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安排创新发展资金 875 万元，其中：用于创新人才扶持、人才引进工作支出

85 万元；用于招商引资业务经费、举报非法集资奖励 502 万元；用于农业政策性保险贴息、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等 288 万元。

5、加强城市设施建设，打造美丽和谐钢城。安排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221 万元，其中：用于城市道路养护保洁、路灯亮化、园林绿化、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洒水除尘等 890 万元；用于城区及莱钢大道绿化管护 314 万元；用于城市立面专项治理提升工程 314 万元；用于全区电子政务内网建设、党政专用通信项目建设等 276 万元；用于清洁煤炭及炉具推广 205 万元；用于消防站建设、公安防暴维稳支出等 764 万元。

除以上项目，区本级财力还保障了地方政府债券本息偿还、对口支援西藏、新疆等支出。安排预备费 1560 万元，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 （四）区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区本级安排三公经费 309 万元，同比减少 60 万元，下降 16.26%，其中：公务接待费 92 万元，同比减少 25 万元，下降 21.37%；因公出国费 12 万元，同比减少 2 万元，下降 14.28%；公车运行及维护费 205 万元，同比减少 33 万元，下降 14.29%。

### 三、完成 2019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做好全区 2019 年的财政工作

任务艰巨而意义重大。我们将紧紧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区委、区政府对全区财税工作的安排部署，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服务发展上聚焦用力，着力推进经济稳定较快增长。抢抓区划调整发展战略机遇，围绕工业强区战略，整合财政资源，发挥财政资金支持保障和引导撬动作用，扎实做好产业发展这篇大文章，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统筹安排产业发展资金，继续支持精品钢、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重点产业发展；加大科技投入，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加大文化旅游投入，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大力支持招商引资，及时兑现财税优惠政策；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综合成本，支持企业进一步加大研发技改投入；落实财政金融政策，缓解企业融资难题。

（二）在增收节支上聚焦用力，进一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宏观政策研究和经济形势分析，及时完善相关财税政策，支持招商引资和产业发展，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二是坚持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协税护税机制，推进部门之间涉税信息共享，坚持依法征收，确保完成全年收入预期目标；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及政策扶持，特别是积极争取乡村振兴、促进民生改善等方面的重大投资项目；四是硬化预算约束，加强支出控管，定期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统筹整合重点领域和部门资金，全力保障民生、发展等重点支出需求。

(三) 在改善民生上聚焦用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一是持续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大力支持产业扶贫，落实各项扶贫政策，管好用好扶贫资金，强化财政扶贫资金管理。二是支持污染防治。统筹安排环保专项资金，支持实施大气、水、土壤防治行动计划，服务我区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三是保障改善民生。加大教育投入，支持学校办学条件改善，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支持社会保障、就业创业、科学文化等社会事业加快发展，确保全面完成民生工程年度任务；加大医疗卫生投入，改善城乡医疗条件。四是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围绕钢城城市发展规划，拓宽筹资渠道，支持道路、交通、智慧城市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大支农投入，推进农村环境治理，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业三产融合发展。

(四) 在深化改革上聚焦用力，努力建设全面规范透明的财政管理制度。进一步深化预算公开制度改革，细化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全面提高预算透明度。密切关注改革动向，主动顺应中央、省、市改革大势，提前对接，做足准备，为地方财政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进一步完善预算资金和工程款审批拨付、专项资金管理等制度规章，堵塞制度漏洞，消除管理隐患。加快绩效管理实施，加强财政管理基础工作，创新求实，改革提质，不断提升理财能力和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新时代、新形势下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

大旗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虚心听取区政协意见建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改革创新、真抓实干，为谱写新时代钢城发展新篇章作出更大的贡献。